

申請人	姓 名	性 別	身分證字號	遷入本市日期		住 址 及 電 話		申請人(蓋章)	
				____年____月____日		住址： 手機： 電話：(日) (夜)			
學生家庭狀況	父	(存、歿)		兄	人	姊	家境現況 陳 述		
	母	(存、歿)		弟	人	妹			
	家長工作職稱				工作性質				
就讀學校	校 名		學制別	申請組別		前 學 期 成 績	智 育	本 學 期 是 否 領 受 公 費 待 遇	
			☐ 日間部 ☐ 夜間部(含進修推廣部)	☐ 國中組 ☐ 高中(職)組 ☐ 大專組(含研究所)			(請四捨五入至小數第2位)	☐ 已領受公費待遇： (請填入已領公費待遇名稱) ☐ 未領受公費待遇	
清寒情形 (請勾選)	☐ 持有區公所出具之 <u>低收入戶</u> 或 <u>中低收入戶證明者</u> 。 ☐ 家庭於 <u>最近一年內</u> 遭遇變故致生活陷於困難，經導師出具證明者。 ☐ 其他家境清寒經導師出具證明者			檢附證件 (請勾選)	☐ 申請書。 ☐ 足資證明遷入本市日期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(否則視為送件不全，不予受理) ☐ 清寒證明書 ☐ 導師證明。 ☐ 前學期加蓋學校證明章成績單影本。			學校 審 查 結 果	☐ 審查合格，予以薦送 ☐ 審查不合格，予以退件

一、前學期成績證明書由學校填發(新生應依前畢業學校前學期成績，轉學生依原肄業學校前學期成績)。
 二、各項手續辦妥後由肄業學校彙轉，個人申請概不受理。
 三、學校審查意見請力求確實，並於審查後於申請書下方處逐級核章。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

學生家庭生活情
況暨本案相關證
明

(請用 50~150 字敘述學生現況、申請本獎學金之理由等)

學校審查結果

- 一、前學期成績證明書由學校填發(新生應依前畢業學校前學期成績，轉學生依原肄業學校前學期成績)。
- 二、各項手續辦妥後由肄業學校彙轉，個人申請概不受理。
- 三、導師證明請導師依行為事實記錄之，不作綜合性評價及等第轉化，勿由學生自行填寫。
- 四、學校審查意見請力求確實，並於審查後於證明書下方處逐級核章。

導師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